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80)

公告 更換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的辭任及聯席公司秘書的委任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到法定退休年齡，胡黎平女士（「胡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之職。胡女士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宜。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曉一女士（「徐女士」）（附註1）和梁瑞冰女士（「梁女士」）（附註2）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起生效。

有關公司秘書的專業資格和有關經驗的豁免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8.17條，上市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上市發行人所委任的公司秘書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徐女士現時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所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就委任徐女士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的規定（「豁免」），有效期為授出豁免之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起計三年（「豁免期」）。授出豁免的條件是：(i)在豁免期內，徐女士將由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梁女士協助；(ii)豁免期屆滿後，本公司將通知聯交所對情況進行重新評估。聯交所預計，在豁免期屆滿後，本公司將能夠證明徐女士在獲得梁女士的協助後已能滿足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因此將不需申請進一步豁免；及(iii)本公司公佈豁免的詳情，包括其理由和條件。如果梁女士停止向徐女士提供協助，則該豁免將被立即撤銷。如果本公司情況發生變化，聯交所可以撤回或更改豁免。

董事會謹借此機會歡迎徐女士和梁女士獲新委任。

承董事會命
聯華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永明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徐濤；

非執行董事：葉永明、徐子瑛、徐宏、張申羽、
董小春及王德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夏大慰、李國明、陳瑋及趙歆晟。

附註：

- 1 **徐曉一女士**，43歲，高級會計師，註冊會計師，持上海財經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徐女士現任本公司財務副總監、董事會秘書、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授權代表及聯交所電子呈交系統授權代表。歷任上海友誼百貨有限公司財務部主管、百聯集團有限公司購物中心事業部財務部主管。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間就職於上海百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827），歷任財務總部稅務管理部經理、審計中心主任助理、審計中心副主任、審計中心主任及審計風控部主任。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間擔任百聯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執行副總監。
- 2 **梁瑞冰女士**，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上市服務部經理。她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15年的經驗。梁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得英國布拉德福德大學商業與管理研究（會計和金融）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七年八月獲得香港公開大學公司治理碩士學位。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准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身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學會」）會員。梁女士目前是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19）、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01）和康基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997）的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